經由特殊選才入學，符合以下任一條件並持有證明者：

1.國際奧林匹亞競賽(教育部主辦)選訓決賽完成決訓或獲獎。

2.臺灣國際科學展覽(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主辦)複審以上獲獎。

3.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(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主辦)縣市級(地方科展)以上獲獎。

4.高級中學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(教育部主辦)複賽以上獲獎。